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ST 生化　公告编号:2016-037

#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6年6月30日(星期四)下午2:00

(二)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227号高新国际大厦16层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史曜瑜先生

(六)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6月29日下午3:00至2016年6月30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63,052,864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23.1321%。

(二)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916人,代表股份50,755,877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18.6207%。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86,817,347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2835%,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632%,弃权60,600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2%,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3,764,483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46.8211%,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0595 %,弃权60,600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0.1194%。

(二)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73,149,10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737%,反对26,930,45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629%,弃权13,729,1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634%,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96,24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8918 %,反对26,930,45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 53.0588 %,弃权13,729,1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494 %。

(三)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73,133,2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598%,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632%,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7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80,4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8606%,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0595 %,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800%。

(四)审议《2015年度财务报告》

同意73,133,2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598%,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632%,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7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80,4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8606%,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0595 %,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800%。

(五)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73,203,2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3213 %,反对26,860,794 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017 %,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7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150,4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9985 %,反对26,86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2.9215%,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800 %。

(六)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73,115,2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440%,反对26,878,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175 %,弃权13,814,6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1385%,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34,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5%,反对18,00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5%,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80,4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8606%,反对26,86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2.9215%,弃权13,81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2179%。

(七)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73,115,2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440%,反对26,948,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790%,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7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34,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5%,反对18,00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5%,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80,4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8606%,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0595%,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800 %。

(八)审议《关于修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70,695,6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1180%,反对29,368,3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8050%,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70%,表决结果为不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7,642,8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5.0580%,反对29,368,3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7.8621%,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800%。

(九)审议《关于修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73,203,2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3213 %,反对26,860,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017%,弃权13,744,682 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70 %,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150,4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9985%,反对26,86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2.9215%,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800%。

(十)审议《关于修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73,133,2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598 %,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632%,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7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80,4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8606 %,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0595%,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800%。

(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73,133,2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598 %,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632%,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7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80,4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8606%,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0595%,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800%。

(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73,133,2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598 %,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632%,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7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80,4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8606%,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0595%,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800%。

(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73,133,2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598 %,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632%,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7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80,4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8606%,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0595%,弃权13,744,6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800%。

(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73,096,0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271%,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632%,弃权13,781,8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1097%,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43,2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7873%,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0595%,弃权13,781,8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1533%。

(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73,096,0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271%,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632%,弃权13,781,8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1097%,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43,2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7873%,反对26,930,7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0595%,弃权13,781,8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1533%。

(十六)审议《关于向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73,096,0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271%,反对26,977,2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041 %,弃权13,735,3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688%,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43,2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7873%,反对26,977,2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1511%,弃权13,735,3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617%。

(十七)审议《关于对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同意73,096,065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271%,反对26,977,294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041 %,弃权13,735,382股,占参与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688%,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63,052,864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0,043,201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9.7873%,反对26,977,294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53.1511%,弃权13,735,382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7.0617%。

四、参加网络投票前十大股东表决情况

| 名称 | 天津红翰科技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环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 | 张丽云 | 刘合建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保健康型证券投资基金 |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光大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刘文强 |
|---|---|---|---|---|---|---|---|---|---|---|---|
| 出席股数(股) | 6,090,000 | 4,967,562 | 4,426,707 | 3,486,760 | 3,047,340 | 1,229,080 | 1,045,600 | 999,876 | 803,053 | 716,600 | |
| 1.00 | 反对 | 同意 | 同意 | 同意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
| 2.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3.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4.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5.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6.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7.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8.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9.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10.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11.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12.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13.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14.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15.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16.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 17.00 | 反对 | 未投 | 未投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未投 | 反对 | |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山西谦诚律师事务所张海燕律师、安红丽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全文请见《山西谦诚律师事务所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六、备查文件:

1、议案及与会董事签署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 ST 生化　公告编号:2016-038

#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6月30日在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227号高新国际大厦16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史曜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2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孙公司购买土地的议案》。

同意孙公司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35万/亩的价格购买广东信威家居发展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华港小区华天路以南、华厦路以北5-1号的182.8086亩土地。该地块总价为6398.301万元,购买后将用于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血清培养基项目的发展。详细内容见2016年7月1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孙公司购买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ST 生化　公告编号:2016-039

#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购买土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由于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奥思")项目发展需要,需购买土地用于新项目的建设,目前拟用自有资金6398.301万元购置坐落于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华港小区华天路以南、华厦路以北5-1号(以下简称"交易标的")作为新项目的建设基地。

2016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孙公司购买土地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购买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此次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名称:广东信威家居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湛江市霞山区华港小区华天路以南、华厦路以北5-1号

法定代表人:赵文

注册资本:5695.8473万元人民币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码:440800400000105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家具系列产品及配套木门、木线、木地板、集成地板、建筑材料(除化学危险品)、装饰装潢材料(除化学危险品);加工、销售木材;加工、销售床上用品、地毯;加工、销售工艺品(除文物)、陶瓷制品;加工、销售大理石、木钟、装饰画、家居装饰品;加工、销售电壁炉及收购生产自用的壁炉电器配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信威家居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也与公司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因此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位于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华港小区华天路以南、华厦路以北5-1号,合同约定的土地面积为182.8086亩。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土地用途

无血清培养基项目建设

2、资金来源

普奥思自有资金

3、交易价格

35万元/亩,总价格为6398.301万元

4、支付时间与期限

2016年8月31日前支付3080.9万元,2016年12月10日前支付3317.401万元。

5、土地交易期限

2016年11月30日前完成土地使用权人变更

6、争议解决

因履行土地转让合同而产生的争议,由普奥思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五、交易的其他情况说明

广东信威家居有限公司保证向普奥思出售的该地块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如因广东信威家居发展有限公司的原因,造成该土地不能完成变更登记的,由广东信威家居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土地主要是基于普奥思的现状和未来长远发展考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购买的土地将用于普奥思无血清培养基项目的发展。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经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广东信威家居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装备　公告编号:2016-032号

#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〇一五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6年5月1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详见公司2016年4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关理财产品,现就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6年6月28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协议,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内容:本款产品收益分为固定收益和浮动收益两部分,浮动收益与挂钩标的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的波动变化情况挂钩。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固定收益为1.1%,浮动收益为1.78%~1.82%,产品合计收益为2.88%~2.92%。

5、产品起息日:2016年6月28日

6、产品到期日:2016年9月26日

7、产品期限90天

8、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产品到期日当日内对付本金及收益

9、购买金额:7,000万元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序号 | 合作银行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天数 | 购买日 | 到期日 | 资金来源 | 是否到期 |
|---|---|---|---|---|---|---|---|---|
| 1 |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 创富理财广盈开放式系列7号第37期 | 5,000 | 119 | 2016年6月21日 | 2016年10月18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
| 合计 | | | 5,000 | | | | | |

六、备查文件

1、二〇一五年年度股东大会;

2、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16-015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次级债券(第二期)2016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3年次级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6年7月8日支付2015年7月8日至2016年7月7日期间的利息,为确保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私募债券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次级债券(第二期)

2、私募债券简称:13一创02

3、私募债券代码:118903

4、发行总额:人民币6亿元

5、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发行后的机构投资者合计不得超过200人

6、发行对象:符合《证券公司次级债管理规定》要求的机构投资者

7、存续期限: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8、票面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利率7.0%,在本期次级债券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9、计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起息日:2015年7月8日

12、付息日:2016年7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13、本金兑付日:2017年7月8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本金不另计利息

14、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无

1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不得提前回售本期债券

16、担保情况:本次债券发行无担保

17、受托管理人:无

18、监管银行:无

19、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20、本期债券登记、托管、代理债券付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二、本期债券付息方案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0%,每手(面值1,000元)付息金额为人民币7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每手实际取得的利息为56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每手实际取得的利息为63元。

三、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16年7月7日。

2、除息交易日:2016年7月8日。

3、债券付息日:2016年7月8日。

四、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6年7月7日(该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

五、债券付息方法

本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债券的派息。

根据本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的委托代理债券派息申请,本公司将在本次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本次派息(兑付)资金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本次派息资金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本次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则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终止本次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本期债券的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

如本公司自行办理本期债券的兑付兑息工作,本公司将在完成网下兑付后,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债券退出登记资料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咨询联系方式

发行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咨询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邮政编码:518048

咨询联系人:李金坤

咨询电话:(0755)23838211

传真电话:(0755)23838234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科迪乳业　编号:2016-055号

#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集团")函告,科迪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42,200,000股股份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开展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管理人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权人为《恒丰中原共赢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定向资产管理客户名称: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鑫沅资产鑫梅花68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质押股数(股)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用途 |
|---|---|---|---|---|---|---|---|
| 科迪集团 | 是 | 42,200,000 | 2016年6月29日 | 2018年9月28日 | 《恒丰中原共赢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定向资产管理客户名称: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鑫沅资产鑫梅花68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16.54% | 企业经营资金周转 |
| 合计 | - | 42,200,000 | - | - | - | 16.54%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科迪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55,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65%;科迪集团累计质押255,0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46.63%。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16-051

#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重庆财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同能源公司")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变更了合同能源公司的经营范围,于近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变更前: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研发、技术咨询;

变更后: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研发、技术咨询;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化学危险品)、管材、保温材料、栏杆、门窗、石材、电梯、机电设备、暖通空调设备、给排水设备、五金交电、金属材料、电器机械及器材、百货、日用杂品、阀门、电线电缆、卫生洁具、绿化植物、工艺盆景、花卉苗木、钢材、润滑剂、矿产品、钢结构件、混凝土预制构件、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计算机及配件、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及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仪器仪表、家用电器、消防设备及器材、环保材料、环保设备、办公用品、食用农产品、工艺美术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事项外,其他营业执照记载事项均未变更。

二、备查文件

1、变更后的《重庆财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升华拜克　编号:2016-074
债券代码:122254　债券简称:12拜克01

#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